**吳副總統出席「中華兩岸連鎖經營協會」第2屆第一次會員大會**

 **日期:2013-07-09**

 转载自：http://www.mac.gov.tw/ct.asp?xItem=105363&ctNode=5628&mp=1

吳敦義副總統上午出席「中華兩岸連鎖經營協會」第2屆第一次會員大會，除推崇該協會多年來對兩岸經貿交流做出貢獻，並期勉繼續為促進兩岸連鎖加盟產業的繁榮發展而努力。

副總統致詞時表示，「中華兩岸連鎖經營協會」是由連鎖企業、連鎖業相關服務商、供應商以及連鎖產業專家、學者及個人所組成的專業團體，目前兩岸會員企業超過400家，並以「推動兩岸連鎖經營、經貿合作、商機交流、商業發展」為宗旨；近年來該協會深耕兩岸市場，發揮橋梁作用，除致力推廣兩岸民間企業間的交流合作，並積極響應政府擴大與深化兩岸經貿交流政策，促進兩岸連鎖加盟產業的繁榮發展，貢獻卓著。

副總統說，馬總統於民國97年就任後，以「壯大臺灣、連結亞太、布局全球」做為國家經濟發展策略，因此政府積極扶植中小企業的發展，民國99年通過《產業創新條例》，並配合修改《所得稅條例》第24條，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25%降至17%，包括中小企業與大企業、傳統內需產業及高科技產業等，均享有公平且一致的最低稅負，此一「輕稅簡政」政策促使我國中小企業更加蓬勃發展。

提到兩岸經貿發展，副總統說，近年來中國大陸為我國對外貿易非常重要的市場，在2000年時美國占我國總出口值約20％，2008年降為13％，而中國大陸及香港合計卻占我國出口總值約39％-41％間；而我國中小企業到中國大陸市場能蓬勃發展，除得利於開放兩岸直航外，尚包括迄今有133個國家及地區提供臺灣民眾免簽證或落地簽證待遇，企業經營者在大陸無須返臺簽證，可直飛歐盟、美國、英國及加拿大等地洽商。

副總統指出，馬總統上任後，兩岸迄今已簽署包括《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ECFA）等19項協議，而日前簽署《兩岸服務貿易協議》，係屬《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之延伸，將有助於我經濟成長與增進民眾福祉。

關於陸資來臺，副總統提及，過去幾年臺灣擴大開放陸資來臺，迄今我方准許的陸資投資案有398件，因為陸資來臺而取得在臺商務留居的人數僅216人，大多擔任企業的總經理、執行長或董事長，但卻在臺灣創造了6,771個工作機會。此外，副總統也期許，大陸當局對臺商能有更好的照顧，臺灣也會保障陸商的人身及投資安全；只有在雙方公平對待之下，才能顯示兩岸的對等與互相尊重。

關於兩岸服貿協議，副總統認為，臺灣服務品牌及連鎖業者實力堅強，以汽車租賃業為例，雖然陸資可來臺，但中國大陸也同意我國格上及和運等汽車租賃業者到對岸去大展鴻圖，同時也為大陸許多民眾提供優質且現代化的租車服務。

今天出席此一活動者還包括經濟部次長卓士昭、「中華兩岸連鎖經營協會」理事長王國安、大會論壇召集人吳志剛及兩岸30家商協會約500位企業家等。

【總統府新聞稿】